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謝瑩露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470

電子信箱：1002723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600064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桃園市政府文化局辦理「2017年攝影與生活學術講座」計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文化局106年1月19日桃市文視字第1060001015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本市攝影藝術推廣，增進市民生活美學知能，提升藝術鑑賞能力，特辦理旨揭講座。

三、活動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活動日期：106年每月第二週之星期五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桃園市文化局5樓視聽室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

1、教師：請逕至「桃園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」(<http://passport.tyc.edu.tw/>)報名。

2、公務員：請逕至「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」(<https://lifelonglearn.dgpa.gov.tw/Default.aspx>)報名。

3、一般民眾：活動現場報名。



(四)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2小時。

四、本案聯絡人：張小姐，電話：(03) 3322592分機8511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(含國立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大專院校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(桃園校區)

副本： 

裝



訂

